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 2018-040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郭华强先生出具的声明，郭华强先生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过程出现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误操作买卖股票的基本情况

1、郭华强先生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因个人资金需求，郭华强先生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向公司提交了《拟减持股份告知函》，计划在减持计划提示性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8,000,000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82%）。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后郭华强先生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21 日，郭华强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因误操作买入公司股份 3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华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250,1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8%。

3、本次误操作情况

2018 年 6 月 21 日，郭华强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由于操作失误，其中将一笔“卖出”指令误操作成“买入”指令，导致错误委托买入公司股票 32,800 股，成交价格为 7.20 元/股，成交金额 236,160 元。郭华强先生发现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后，立即停止了买卖股票的所有操作。

二、本次误操作的补救措施

1、郭华强先生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买入公司股票属于在实施减持计划时操作失误。经自查，郭华强先生上述买入行为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2、根据《证券法》第 47 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上市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郭华强先生自愿将短线交易的收益上缴公司董事会。根据郭华强先生 6 月 21 日买卖股票情况,卖出成交 850,000 股,成交金额为 6,315,500 元,成交价格为 7.43 元/股,误操作 32,800 股的买入价格为 7.20 元/股,公司股票当日收盘价为 7.15 元/股,公司董事会应收回收益 7,544.00 元,具体计算方法为: $(7.43-7.20) \times 32,800=7,544.00$ 元。郭华强先生短线交易公司股票所得 7,544.00 元,自公告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上缴公司。

郭华强先生已深刻认识到了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并就本次短线交易股票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郭华强先生同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 47 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自最后一笔卖出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入公司股票。今后会严格执行证券法以及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减持规定,谨慎操作,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三、其他说明

- 1、由于操作失误,郭华强先生于 2018 年 5 月 22 号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中相关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 2、公司董事会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重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出现。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2 日